

航 道 通 告

粤穗航道通告〔2022〕20号

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启用增江 光辉大桥营运期专设航标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增江光辉大桥营运期专设航标设置完成，即将正式启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桥区及通航孔航标设置情况

（一）设标地点：增江水道光辉大桥河段。

（二）通航孔通航条件：光辉大桥设单孔双向通航。桥梁通航净高为 12.9 米（设计最高通航水位为 85 国家高程 8.42 米），净宽为 85.5 米。

（三）桥区及桥梁航标设置情况

在桥梁通航孔迎船一面的桥梁主梁各设置 1 座桥涵标，共 2 座，在桥梁通航孔迎船一面两侧桥柱上，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，共 16 盏。

桥涵标：采用 1.5 米 × 1.5 米正方形红色标牌，表面贴红色反光膜，标牌中央设置 1 盏桥涵灯，带遥测遥控功能，夜间发红色定光。

桥柱灯：带遥测遥控功能，夜间发绿色定光。

航标概位（1980 西安坐标系）如下：

桥涵标（上游）：X=2580305.90，Y=38483658.86；

桥涵标（下游）：X=2580262.70，Y=38483653.22；

桥柱灯（上游左岸）：X=2580287.20，Y=38483708.43；

桥柱灯（上游右岸）：X=2580309.94，Y=38483620.01；

桥柱灯（下游左岸）：X=2580255.98，Y=38483697.66；

桥柱灯（下游右岸）：X=2580277.89，Y=38483612.46。

二、航标启用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9 日。

三、大桥施工期间设置的临时航标同时撤销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，广州市交通运输局、广州海事局，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广州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广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9 日印发
